

財務資料

營業記錄

本集團於往績期間之合併業績，乃按現有集團架構於重組生效後一直在整段往績期間存在之基準編製。下文載列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財政年度各年及截至二零零五年及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期間之合併收益表以及於二零零三年、二零零四年及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資料摘要，均摘錄自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所載之會計師報告。呈列基準載於下文及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財務報表附註」一節之附註一。

合併收益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六年	
	估營業額 千美元	百分比	估營業額 千美元	百分比	估營業額 千美元	百分比	估營業額 千美元	百分比	估營業額 千美元	百分比
營業額	22,228	100.0	76,362	100.0	170,279	100.0	30,434	100.0	58,883	100.0
銷售成本	(17,569)	79.0	(58,057)	76.0	(135,610)	79.6	(24,307)	79.9	(48,149)	81.8
毛利	4,659	21.0	18,305	24.0	34,669	20.4	6,127	20.1	10,734	18.2
其他收入	150	0.7	1,075	1.4	6,632	3.9	336	1.1	3,090	5.2
分銷成本	(344)	1.6	(2,291)	3.0	(5,629)	3.3	(934)	3.1	(1,980)	3.4
行政開支	(2,367)	10.7	(6,391)	8.4	(6,929)	4.1	(1,167)	3.8	(1,560)	2.6
財務成本	(470)	2.1	(1,588)	2.1	(4,600)	2.7	(700)	2.3	(1,844)	3.1
除稅前溢利	1,628	7.3	9,110	11.9	24,143	14.2	3,662	12.0	8,440	14.3
稅項	-	-	-	-	(712)	0.4	(276)	0.9	(655)	1.1
本年度/本期溢利	1,628	7.3	9,110	11.9	23,431	13.8	3,386	11.1	7,785	13.2

合併資產負債表資料摘要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五年	三月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三十一日 千美元
非流動資產	34,547	95,358	179,363	184,063
流動資產	28,848	70,990	131,116	143,141
總資產	63,395	166,348	310,479	327,204
流動負債	28,327	89,170	108,829	115,047
流動資產淨值(負債淨額)	521	(18,180)	22,287	28,094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35,068	77,178	201,650	212,157
非流動負債	15,001	29,000	114,732	116,509
所有者權益	20,067	48,178	86,918	95,648

財務資料

管理層就財務狀況及營運業績之討論與分析

下文為管理層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財務狀況及營運業績之討論與分析。下文應與財務資料及有關附註以及本集團會計師報告(全文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一)之其他財務數據一併閱讀。

概覽

本集團為全球筆記本電腦業印刷電路板主要製造商之一。本集團廣泛生產主要用於筆記本電腦之雙面印刷電路板及多達十二層之多層印刷電路板。本集團亦提供電子消費品及通訊行業用於製造遊戲機、機頂盒、伺服器及移動電話之印刷電路板。

下表顯示於往績期間按用途劃分之本集團之營業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六年	
	千美元	%	千美元	%	千美元	%	千美元	%	千美元	%
筆記本電腦	21,245	95.6	75,714	99.2	149,627	87.9	29,161	95.8	42,712	72.5
遊戲機	-	-	-	-	6,613	3.9	-	-	4,700	8.0
機頂盒	-	-	-	-	8,116	4.7	960	3.2	7,542	12.8
伺服器	-	-	-	-	1,532	0.9	28	0.1	1,696	2.9
移動電話	-	-	-	-	2,523	1.5	99	0.3	964	1.6
其他	983	4.4	648	0.8	1,868	1.1	187	0.6	1,269	2.2
總計	22,228	100.0	76,362	100.0	170,279	100.0	30,435	100.0	58,883	100.0

影響本集團營運之因素

本集團之營運業績受多種因素影響，其中包括中國之經濟增長、本集團產品之競爭力及定價、原材料供應狀況及價格波動以及所得稅。

中國之經濟增長

本集團絕大部份營運在中國進行。於往績期間，本集團大部份營業額來自中國市場之銷售。因此，中國之經濟增長對本集團營運之主要方面，包括本集團產品之需求水平、原材料供應狀況及價格，以及營運開支如勞工成本之水平有直接影響。

中國經濟，尤其在製造業之快速增長，對本集團之營運具有重大影響。一方面，中國製造業之增長使本集團於往績期間之業務有重大增長，而另一方面，亦引致來自其他印刷電路板製造商之激烈競爭及原材料成本不斷升高。總體而言，董事預期中國之經濟持續增長將對本集團之前景帶來正面影響。

本集團產品之競爭力及定價

中國市場之製造業競爭高度激烈。本集團面臨來自競爭對手之競爭，該等競爭對手在全球範圍營運及在中國建立生產基地及服務類似之市場分部及客戶基礎。董事認為，本集團現時主要與其競爭對手在定價及品質上進行競爭。於往績期間，競爭限制了本集團提高其產品售價之能力。由於價格競爭激烈，本集團若干產品(主要是低端產品)之價格更向下調整。

預期未來之競爭仍然激烈。為保持及提高盈利能力，本集團有必要將成本(尤其是原材料成本)控制在具競爭力之水平及在品質及聲譽上突出其產品。本集團已藉轉移更大部份原材料採購給中國供應商之方式實現成本控制，只要符合本集團之品質標準，日後仍會繼續推行此採購方式。

原材料供應狀況及價格波動

於截至二零零三年、二零零四年及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及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原材料分別佔總銷售成本約63.6%、64.8%、66.0%及69.4%。因此，原材料價格對本集團之盈利能力造成直接影響。本集團產品生產中最重要之原材料為層壓板。層壓板價格受玻璃纖維及銅箔之價格之影響，因兩者為層壓板之主要成份。故此，層壓板價格受中國及國際市場油價及銅價波動之影響。

原材料供應狀況及價格受市場供求關係影響，任何原材料短缺將可能導致採購價升高，亦會延遲本集團之生產計劃及交貨時間。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長期採購協議以保證原材料供應及免受原材料價格波動影響。由於中國市場競爭激烈，本集團可能無法透過相應地提高其產品售價將大幅增加之任何原材料價格轉嫁給其客戶。在此情況下，本集團之盈利能力或會受到影響。

所得稅

瀚宇江陰(本集團在中國之主要營運附屬公司)作為外資企業可享受五年免稅期，自首個盈利年度起兩年獲豁免中國企業所得稅，隨後三年獲減半徵收中國企業所得稅。免稅期屆滿後，瀚宇江陰作為外資企業將須繳納企業所得稅，惟倘獲其他稅務優惠待遇者除外。關於瀚宇江陰所享稅務優惠之其他資料，請參閱本節「若干收益賬項目之描述」一段。

有關上述因素之詳盡討論，請參閱本招股章程「風險因素」一節。

重大會計政策

本集團之主要會計政策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會計師報告之附註3之「主要會計政策」一節。本集團所呈報之財務狀況及營運業績容易受到編製本集團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方法、假設及估計之影響。本集團根據過往經驗、其他公司之經驗及本集團認為合理之各種其他假設作出估計，而該等估計之結果構成本集團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以及財務業績之判斷依據。本集團管理層以持續基準對其估計進行評核。在不同假設及條件下，實際結果或會有別於該等估計。

於審閱本集團財務報表時，考慮因素計有主要會計政策之選用、影響有關政策應用之判斷以及狀況及假設轉變對經呈報業績之影響。下列主要會計政策涉及編製本集團財務報表時採用之最重要判斷及估計。

收入確認

收入乃根據已收或應收代價之公允值計量，並指於一般業務過程中提供服務時之應收款項，扣除折扣及相關銷售稅。銷售貨品之收入於交付貨品及移交所有權後確認入賬。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乃根據未償還本金及適用之實際利率按時間基準累計，而實際利率為透過金融資產之預期可用年期，將估計日後現金收據實際折讓至該資產之賬面淨值之比率。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不包括在建工程)乃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入賬。

在建工程乃按成本(包括有關建設之所有直接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入賬。在建工程之成本在該相關資產可供使用前不計攤銷，竣工後撥至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

除在建工程外，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乃根據其估計可用年期及計及其估計剩餘值後以直線法攤銷其成本。

財務資料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出售後或當預期持續使用該資產將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不再確認。於不再確認該資產時所產生之任何盈虧(以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該項目之賬面值之差額計算)將計入不再確認該項目之期間之合併收益表內。

物業、廠房及設備於考慮各自之可使用年期後，按下列年期折舊：

樓宇	20年或短於有關租期
廠房及機器	5-8年
傢俬、裝置及設備	5年
汽車	5年
租賃物業裝修	5年

資產減值

於各結算日，本集團會審核其資產之賬面值，以決定是否有跡象顯示該等資產出現減值虧損。倘該資產之可收回金額估計少於其賬面值，則該資產之賬面值會減至其可收回金額。減值虧損會隨即被確認為一項開支。

倘減值虧損隨後撥回，則該資產之賬面值增加至可收回金額之重新估計值，惟增加後之賬面值不得高於該資產過往期間確認為無減值虧損之賬面值。減值虧損之撥回即時確認為收入。

應收賬款撥備

本集團對其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持續信用評估，並根據付款記錄及客戶當前之信貸情況(通過審核其當前信貸資料而釐定)調整信用額度。本集團持續監察收款及其客戶之付款情況，並根據過往經驗及任何已辨別特定客戶之收款情況保持一定撥備以應付預計之信貸虧損。本集團一直對信貸虧損有所預備，並將持續監察自客戶之收款情況，及保持適當之預計信貸虧損水平。

存貨

存貨按成本或可變現淨值兩者之較低者入賬。成本按加權平均法計算。可變現淨值為日常業務之估計售價減估計完工成本及估計所需銷售成本。

存貨撥備

董事認為，本集團之存貨撥備政策為一項需管理層高度運用判斷之政策，故本公司並無制定一般撥備政策。董事認為，本集團將於存貨成本高於可變現淨值及撥備款額相等於存貨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之差額時作出撥備。在估計滯銷及陳舊存貨之撥備時，本集團管理層會定期檢討存貨情況，並會於存貨出現滯銷及陳舊情況時為存貨作出特定撥備。任何撇減至可變現淨值之數額及全部存貨損失會於發生撇減或損失期間確認為一項開支。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及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存貨撥備款額分別為約200,000美元、200,000美元、1,100,000美元及零美元。

稅項

所得稅開支指即期應付稅項及遞延稅項之總和。

即期應付稅項乃按年度／期間應課稅溢利計算。應課稅溢利與合併收益表中所呈報之溢利不同，由於應課稅溢利不包括其他年度應課稅之收入或可抵扣之開支項目，亦不包括永不須課稅或獲抵扣之收益表項目。本集團之即期稅項負債按結算日頒佈或實際頒佈之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乃就財務報表所列資產負債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時採用之相應稅基間之差額而須支付或收回之稅項，並採用資產負債表負債法計算。遞延稅項負債一般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入賬，而遞延稅項資產則於可能有應課稅溢利可用於抵銷可扣減暫時差額時確認入賬。假若在不影響應課稅溢利及會計溢利之首次確認其他資產及負債交易(業務合併除外)產生暫時差額，有關資產及負債將不予確認。

遞延稅項負債乃就附屬公司之投資產生之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入賬，惟倘本集團能控制暫時差額之撥回及暫時差額於可見將來可能不會撥回則除外。

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值於每個結算日作出檢討，若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可用於抵免全部或部份資產則會予以扣減。

遞延稅項按預期於負債償還或資產變現期間適用之稅率計算。遞延稅項將於收益表內計入或扣除，惟倘遞延稅項與直接計入或扣除於股本權益之項目有關時，亦會於股本權益中處理。

財務資料

呈列基準

本集團編製往績期間之合併收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時，猶如其現時集團架構於往績期間或自其註冊成立／成立以來一直存在。

本集團於二零零三年、二零零四年及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乃按現時集團架構於該等日期一直存在而編製及根據現有股東各自於該等日期應佔各公司之股權呈列本集團各成員公司之資產及負債。

中國公認會計準則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間之會計準則差異

本公司實質上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絕大部份業務營運均透過國內附屬公司進行。本集團派付股息之能力取決於其附屬公司之盈利及本公司獲分派之資金(主要為股息)。國內附屬公司之可供分派溢利乃根據中國公認會計準則釐定，其數額可能有別於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算所得之數額。無法保證本集團之國內附屬公司之可供分派溢利將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呈報之會計溢利相若。因此，本公司可能無法自其國內附屬公司獲得足夠分派數額支持向股東作出溢利分派(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釐定)。

若干收益賬項目之描述

營業額

營業額主要指已售產品所得收入扣除任何退貨、折扣、津貼及增值稅。本集團於往績期間之營業額來自銷售印刷電路板產品。

按地區劃分之營業額

於往績期間本集團按地區劃分之營業額分析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六年	
	千美元	百分比	千美元	百分比	千美元	百分比	千美元	百分比	千美元	百分比
中國	22,186	99.8	74,139	97.1	161,176	94.7	28,569	93.9	53,143	90.3
台灣	27	0.1	—	—	11	—	—	—	5	—
其他亞洲國家	—	—	2,223	2.9	2,634	1.5	905	3.0	660	1.1
美國	15	0.1	—	—	6,458	3.8	960	3.1	5,075	8.6
合計	22,228	100.0	76,362	100.0	170,279	100.0	30,434	100.0	58,883	100.0

財務資料

於往績期間，本集團大部份產品乃於中國銷售。鑒於筆記本電腦、通訊及電子消費產品製造商將生產工序遷至中國以利用中國較低生產成本之趨勢持續，董事相信本集團將生產設施設於中國可佔據有利位置捕捉潛在機會。

銷售量及售價

本集團之營業額直接取決於產品銷售量及各產品之售價。印刷電路板產品於往績期間銷售量增加，主要由於筆記本電腦製造業客戶對本集團產品之需求增加、本集團產能之擴大及本集團印刷電路板產品於其他產品如遊戲機、機頂盒、伺服器及移動電話應用日益擴大。此外，董事相信本集團之聲譽日益獲得確認亦有助本集團從其他行業如通訊及電子消費品行業贏得新客戶，從而使本集團銷售額增加。

董事確認，本集團印刷電路板產品於往績期間之售價主要由層數及複雜性所決定。下文載列本集團產品於往績期間平均每平方呎單位售價之分析：

印刷電路板類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六年		
	銷量(千)		平均單價	銷量(千)		平均單價	銷量(千)		平均單價	銷量(千)		平均單價	銷量(千)		平均單價
	千美元	平方呎	美元	千美元	平方呎	美元	千美元	平方呎	美元	千美元	平方呎	美元	千美元	平方呎	美元
雙面至四層 ...	1,463	160.3	9.1	1,420	162.6	8.7	17,596	2,020.7	8.7	1,302	156.8	8.3	13,032	1,530.6	8.5
六層至八層 ...	20,160	1,833.0	11.0	72,923	6,417.0	11.4	149,751	12,455.7	12.0	28,297	2,378.4	11.9	44,891	3,620.9	12.4
十層以上	605	29.6	20.4	2,019	99.3	20.3	2,932	141.6	20.7	835	39.8	21.0	960	44.8	21.4
總計	22,228	2,022.9	11.0	76,362	6,678.9	11.4	170,279	14,618.0	11.6	30,434	2,574.9	11.8	58,883	5,196.3	11.3

由二零零三年至二零零四年，本集團之印刷電路板平均單位價格上漲主要由於定價較高之六層印刷電路板銷售額上漲所致。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平均售價與二零零五年比較下跌主要由於生產用於電子消費產品之四層印刷電路板比例增加。

財務資料

銷售成本

本集團之銷售成本主要包括原材料成本、直接勞工成本、存貨撥備及間接成本。勞工成本指支付本集團生產員工之薪金、花紅及福利。間接成本主要包括水電開支、消耗品成本、折舊費用、維修及保養、廢物處理費用、進口原材料關稅及其他僱員相關成本。本集團於往績期間之銷售成本分析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六年		
	佔營業額		百分比	佔營業額		百分比	佔營業額		百分比	佔營業額		百分比	佔營業額		百分比
千美元	百分比	千美元		百分比	千美元		百分比	千美元		百分比	千美元		百分比	千美元	
原材料成本 ...	11,180	63.6	50.3	37,629	64.8	49.3	89,541	66.0	52.6	16,838	69.3	55.3	33,414	69.4	56.7
直接勞工															
成本	956	5.4	4.3	3,395	5.9	4.5	7,897	5.8	4.6	1,079	4.4	3.6	2,465	5.1	4.2
存貨撥備	208	1.2	0.9	229	0.4	0.3	1,106	0.8	0.6	215	0.9	0.7	-	-	-
間接成本包括：															
折舊	2,115	12.0	9.5	7,034	12.1	9.2	15,774	11.7	9.3	2,803	11.5	9.2	5,772	12.0	9.8
水電	1,255	7.2	5.6	3,871	6.7	5.1	10,057	7.4	5.9	1,517	6.2	5.0	3,396	7.1	5.8
維修及保養 ..	767	4.4	3.5	2,778	4.8	3.6	4,753	3.5	2.8	886	3.6	2.9	1,466	3.1	2.5
消耗品	447	2.5	2.0	1,336	2.3	1.7	2,345	1.7	1.4	99	0.4	0.3	583	1.2	1.0
廢物處理															
費用	179	1.0	0.8	243	0.4	0.3	873	0.7	0.5	140	0.6	0.5	101	0.2	0.2
關稅	44	0.3	0.2	187	0.3	0.2	129	0.1	0.1	11	0.1	-	69	0.1	0.1
其他	418	2.4	1.9	1,355	2.3	1.8	3,135	2.3	1.8	719	3.0	2.4	883	1.8	1.5
總計	17,569	100.0	79.0	58,057	100.0	76.0	135,610	100.0	79.6	24,307	100.0	79.9	48,149	100.0	81.8

原材料成本

原材料成本佔本集團於往績期間銷售成本之比重最大，分別佔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各年及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銷售成本總額約63.6%、64.8%、66.0%及69.4%。於往績期間，在本集團所用之原材料中，層壓板及預浸料坯佔最大份額及分別佔原材料總成本約53.5%、58.3%、46.5%及41.5%。由於玻璃纖維及銅箔為層壓板之主要成份，故層壓板價格受中國及國際市場油價及銅價波動之影響。二零零四年本集團每平方呎層壓板之平均成本較二零零三年上升約4.5%，二零零五年較二零零四年下降約3.8%，而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則較二零零五年上升約3.2%。二零零四年本集團每平方呎預浸料坯之平均成本較二零零三年上升約10.4%，二零零五年較二零零四年上升約17.9%，而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則較二零零五年下降約2.1%。

直接勞工成本

直接勞工成本分別佔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各年及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銷售成本總額約5.4%、5.9%、5.8%及5.1%。董事相信，直接勞工成本普遍上升之趨勢主要由於本集團生產設施為應付需求增加而以更高使用率運行，從而令僱用員工數目及加班費用增加所致。

生產間接成本

生產間接成本分別佔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及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銷售成本總額約29.8%、28.9%、27.4%及25.5%。董事相信，生產間接成本佔銷售成本總額百分比普遍下降之趨勢主要由於本集團於往績期間透過擴大產量達致規模經濟所致。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主要包括利息收入及廢料銷售收入。

分銷成本

分銷成本主要包括支付予客戶之佣金回扣、客戶產品相關之更換費用、驗貨費用、運輸費用及銷售及市場推廣相關人員之員工成本。支付予客戶之佣金回扣乃用作鼓勵客戶進行採購之獎勵，其金額視乎彼等之採購額而定。客戶產品相關之更換費用，乃指本集團客戶發現因其成品中所用本集團印刷電路板產品之品質問題而造成之瑕疵時提出之索償。董事確認，由於(i)索賠被視為偶發事件；(ii)索賠將僅由雙方共同協商解決；及(iii)一旦本集團之產品被裝配於客戶產品內，客戶可對該成品進行檢驗以查找由本集團印刷電路板產品引致之任何瑕疵(如有)，故本集團並無有關該等索賠之一般撥備政策。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主要包括行政、財務、人力資源、法律、信息系統支援及管理人員之薪金、津貼、花紅及福利、旅遊開銷、招聘費用、辦公室費用、專業費用、呆壞賬撥備、匯兌損益及辦公樓宇及辦公室設備之折舊費用。薪金、津貼、花紅及福利於往績期間佔行政開支之比重最大。於往績期間，僱員相關成本增加主要由於本集團經營規模不斷擴大而需增加僱員所致。本集團於二零零三年、二零零四年及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僱員數目分別為74、139、234及275人。

財務成本

財務成本主要包括銀行貸款利息及其他計息借貸成本。

稅項

(i) 香港利得稅

本集團於往績期間之溢利並非在香港產生或源自香港，故並無計提香港利得稅準備。

(ii) 海外所得稅

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因而無需繳納開曼群島所得稅。本公司之薩摩亞附屬公司乃根據一九八七年國際商業公司法註冊成立，因而無需繳付薩摩亞所得稅。

(iii)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根據中國外資企業所得稅法第八條，瀚宇江陰由首個獲利年度起計，兩年內可獲豁免繳納外國企業所得稅，並於其後三年獲減繳外國企業所得稅50%。瀚宇江陰已根據有關中國法例及法規申請並獲批准由二零零五年起之寬減稅率為15%。

根據經國務院及稅務機關批准之投資目錄，外國投資企業任何新增投資項目可予獨立評估，且亦有資格享受稅務減免。因此，一號廠及二號廠在稅務方面皆已獲有關中國稅務局批准作為獨立投資項目處理。三號廠正在向中國相關機構申請稅務優惠。

一號工廠之首個獲利年度為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因此，一號廠在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豁免繳納外國企業所得稅，並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獲減繳50%外國企業所得稅。按該50%寬減率計算，一號廠適用之所得稅稅率為7.5%。二號廠之首個獲利年度為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因此，二號廠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豁免繳納外國企業所得稅。

股息

本公司自註冊成立以來並未派付或宣派任何股息。於往積期間在二零零六年八月三十日，HannStar Samoa於重組前向其當時股東宣派股息27,000,000美元。

過往經營業績回顧

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與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比較

營業額

營業額由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約30,400,000美元增加約28,500,000美元（或93.8%）至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約58,900,000美元，主要由於客戶對本集團產品之需求持續增加，及三號廠於二零零五年十月投產後本集團產能擴大所致。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由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約24,300,000美元增加約23,800,000美元(或97.9%)至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約48,100,000美元。該增加主要由原材料成本由約16,800,000美元增加98.8%至約33,400,000美元所致。該等增長乃是由於銷售量由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約30,400,000美元增加93.8%至截至二零零六年止三個月約58,900,000美元所致。折舊支出由於三號廠於二零零五年十月開始運作而由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約2,800,000美元增長103.6%至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約5,700,000美元上升所致。

毛利

毛利由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約6,100,000美元增加約4,600,000美元(或75.4%)至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約10,700,000美元。然而，毛利率由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約20.1%下降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約18.2%，主要由於三號廠於二零零五年十月開始運作，生產較低邊際利潤印刷電路板。應用於電子消費產品之雙面至四層之印刷電路板銷售由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日止三個月之約1,300,000美元增至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約13,000,000美元。另外，人民幣升值使銷售成本增加，及三號廠於二零零五年十月開始運作導致總體使用率下降，亦導致毛利率下降。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由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約300,000美元增加約2,800,000美元(或933.3%)至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約3,100,000美元。收入增加主要由於廢料銷售收入增加及遠期負債之公平值變動產生之收益所致。由於廢料量隨著銷售量之增長而增加，本集團通過增加收購廢料之工業廢料回收公司數目加大了對其廢料之銷售力度，並加強其銷售渠道。廢料銷售由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約280,000美元增至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約1,300,000美元。

分銷成本

分銷成本由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約1,000,000美元增加約1,000,000美元(或100.0%)至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約2,000,000美元，主要由於支付予客戶之佣金回扣及客戶產品相關之更換費用由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約170,000美元增加至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800,000美元。增加乃由於本集團其中一家供應商之貨品質量問題所致。分銷成本佔營業額百分比由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約3.1%增至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約3.4%。

財務資料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零五年止三個月之約1,200,000美元增加約400,000美元(或33.3%)至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約1,600,000美元。行政開支佔營業額百分比由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約3.8%降至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約2.6%。

財務成本

財務成本由截至二零零五年止三個月之約700,000美元增加約1,100,000美元(或157.1%)至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約1,800,000美元。增加乃主要由於未償還計息借貸平均金額上升使銀行貸款利息開支增加所致。銀行及其他借貸總額由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之約138,000,000美元增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之約150,000,000美元。新增銀行借貸主要用作本集團擴大生產規模之資金。

所得稅

所得稅由截至二零零五年止三個月之約300,000美元增加約400,000美元(或133.3%)至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約700,000美元。實際稅率(稅項佔除稅前溢利之百分比)由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約8.1%增加至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約8.3%。

本期溢利

由於以上原因，溢利由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約3,400,000美元增加約4,400,000美元(或129.4%)至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約7,800,000美元。純利率由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約11.1%增加至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約13.2%，主要由於其他收入增加及行政開支佔營業額百分比減少由毛利率下降及融資成本增加所部份抵銷。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與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比較

營業額

營業額由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約76,400,000美元增加約93,900,000美元或123.0%至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170,300,000美元，主要由於本集團主要從事筆記本電腦生產之主要客戶需求增加，以及自從本集團於二零零五年開始生產用於製造遊戲機、機頂盒、伺服器及流動電話之印刷電路板後，該等產品製造商之需求增加所致。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由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約58,100,000美元增加約77,500,000美元或133.4%，至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135,600,000美

財務資料

元。銷售成本增加，主要由於營業額增加，導致原材料成本由約37,600,000美元增至約89,500,000美元，以及由於三號廠於二零零五年開始運作後，折舊成本由約7,000,000美元增至約15,800,000美元所致。

毛利

毛利由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約18,300,000美元增加約16,400,000美元或89.6%至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34,700,000美元。毛利率由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約24.0%下降至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約20.4%，主要由於二零零五年下半年增加生產用於遊戲機、機頂盒、伺服器及流動電話等電子消費產品應用之較低利潤印刷電路板所致。電子消費產品應用之印刷電路板產品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營業額約達20,600,000美元。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由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約1,100,000美元增加約5,500,000美元或500%至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約6,600,000美元。該增長主要由於廢料銷售由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約1,000,000美元增至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約5,100,000美元，及由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遠期債務公平值變動產生約1,400,000美元盈利所致。

分銷成本

分銷成本由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約2,300,000美元增加約3,300,000美元或143.5%至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約5,600,000美元，主要由於付予客戶之佣金回扣及客戶產品相關之更換費用增加所致。付予客戶之佣金回扣由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約1,600,000美元增加約72.5%至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約2,800,000美元，該增長與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營業額之增長相符。客戶產品相關之更換費用由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約400,000美元增加300%至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約1,600,000美元。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分銷成本佔營業額百分比由約3.0%增至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3.3%。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約6,400,000美元增加約500,000美元或7.8%至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6,900,000美元。行政開支佔營業額百分比由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約8.4%下降至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約4.1%，乃由於二零零四年錄得遠期負債公平值變動之虧損約2,500,000美元而二零零五年並無錄得該等虧損所致。

財務成本

財務成本由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約1,600,000美元增加約3,000,000美元(或187.5%)至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約4,600,000美元。增加乃主要由於未償還計息借貸平均金額上升使銀行貸款利息開支增加所致。銀行及其他借貸總額由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約68,800,000美元增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約138,000,000美元。新增銀行借貸主要作為本集團擴大生產規模之資金。

所得稅

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年所得稅為約700,000美元。一號廠之適用所得稅率為約7.5%，而二號廠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仍獲豁免繳付企業所得稅。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年之實際稅率(稅項佔除稅前溢利之百分比)為約2.9%。

本年度溢利

由於以上原因，本年度溢利由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約9,100,000美元增加約14,300,000美元(或157.1%)至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約23,400,000美元。純利率由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約11.9%增加至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年之約13.8%，主要由於其他收入增加及行政開支佔營業額百分比減少，但被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年毛利率下降、分銷成本佔營業額百分比及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應付稅項開支增加所部份抵銷。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與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比較

營業額

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營業額約76,400,000美元，較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增加約244.1%。該增長乃由於本集團客戶(主要業務為生產筆記本電腦)之需求增加以及本集團產能擴大所致。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筆記本電腦成品應用之銷售由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約21,200,000美元增加257.1%至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約75,700,000美元。筆記本電腦所用之印刷電路板銷售亦佔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各年之營業額逾90%。

銷售成本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銷售成本約為58,100,000美元。與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銷售成本相比約增加230.1%，主要由於原材料成本及折舊成本增加所致。於截至二零零三年及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

財務資料

各年，原材料分別佔銷售成本總額之63.6%及64.8%。與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相比，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原材料成本增加約235.7%，主要由於其營運規模擴大及銷售增加所致。另外，在本集團所使用之原材料中，層壓板及預浸料坯佔最大比例，分別約佔截至二零零三年及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各年原材料成本之53.5%及58.3%。與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相比，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層壓板平均單位成本及預浸料坯價格分別上漲約4.5%及10.4%。

毛利

毛利由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約4,700,000美元增加約13,600,000美元或289.4%至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約18,300,000美元。毛利率由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約21.0%增至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約24.0%。毛利率增加，主要由於本集團於二零零三年四月首次開始商業生產及二零零四年擴大產能所致。由於通過擴大產能及較佳之成本控制措施以改善規模經濟，營業額增長率已超過銷售成本之增長率。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由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約200,000美元增至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約1,100,000美元，增加約450%。其他收入增加，主要由於廢料銷售收益增加所致。廢料銷售由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約100,000美元增至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約1,000,000美元。

分銷成本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分銷成本約為2,300,000美元。與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分銷成本相比，增加約666.7%。該增長主要由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支付予客戶之佣金回扣及客戶產品相關之更換費用增加所致。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向客戶支付佣金回扣。保養成本亦由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約90,000美元上升至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450,000美元。分銷成本佔營業額百分比由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約1.6%上升至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約3.0%。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約2,400,000美元增加約4,000,000美元或166.7%至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約6,400,000美元。該增長主要由於本集團業務之規模擴大導致開支增加，及因遠期負債公平值變動產生之2,500,000美元虧損所致。薪金、福利及辦公樓宇折舊佔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

財務資料

一日止兩個年度行政開支之主要部分。員工相關成本增加，乃由於本集團業務規模不斷擴大而需要增加員工人數及資源所致。僱員人數由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74人增至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139人。行政開支佔營業額百分比由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約10.7%降至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約8.4%。

財務成本

財務成本由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約500,000美元增加約1,100,000美元或220.0%至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約1,600,000美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未償還計息借貸之平均金額上升使銀行貸款利息開支增加所致。銀行及其他借貸總額由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約26,300,000美元增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約68,800,000美元。增加之資金主要用於作為擴大本集團生產規模之資金。

所得稅

由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號廠及二號廠皆獲豁免繳付應繳中國中央政府之企業所得稅，本集團於該期間皆未繳付任何所得稅。

本年度溢利

由於以上原因，本年度溢利由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約1,600,000美元上升至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約9,100,000美元，增加約7,500,000美元(或468.8%)。純利率由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7.3%上升至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11.9%。該增長主要由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毛利率增加及行政開支佔營業額百分比減少被分銷成本佔營業額百分比增加所部份抵銷所致。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流動資產淨值

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淨值為28,100,000美元。流動資產包括存貨21,200,000美元、應收貿易及其他款項85,700,000美元、土地租金即期部分100,000美元、應收最終控股公司款項9,200,000美元、已抵押銀行存款1,900,000美元以及銀行結餘及現金25,100,000美元。流動負債包括應付貿易及其他款項80,400,000美元、稅項負債700,000美元及一年內到期之銀行及其他借貸34,000,000美元。

於二零零六年七月三十一日，即確定本集團債務之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基於本集團之未經審核管理賬目，本集團之流動資產淨值為300,000美元。流動資產包括存貨33,200,000美元、應收貿易及其他款項104,800,000美元、已抵押銀行存款1,800,000美

財務資料

元以及銀行結餘及現金4,900,000美元。流動負債包括應付貿易及其他款項106,600,000美元、稅項負債200,000美元以及一年為到期之銀行及其他借貸37,600,000美元。所有關聯方非貿易結餘將於上市日期前償付。

於二零零三年、二零零四年及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流動比率分別為1.02、0.80、1.20及1.24。流動比率由於二零零三年之1.02降至二零零四年之0.80，乃主要由於流動負債之增加（由二零零三年之28,300,000美元增加60,900,000美元（或215.2%）至89,200,000美元）為流動資產之增加（由於二零零三年之28,800,000美元增加42,200,000美元（或146.5%）至於二零零四年之71,000,000美元）部分沖抵所致。二零零四年流動負債之增加主要由於應付貿易賬款及短期銀行借貸增加所致。應付貿易賬款增加乃由於採購原料所致，而本集團於二零零四年之其他短期銀行借貸主要用於充當營運資本及擴大生產規模。流動比率由於二零零四年之0.80升至二零零五年之1.20，乃主要由於流動資產之增加（由二零零四年之71,000,000美元增加60,100,000美元（或84.6%）至131,100,000美元）為流動負債之增加（由於二零零四年之89,200,000美元增加19,600,000美元（或22%）至於二零零五年之108,800,000美元）部分沖抵所致。該等增長主要由於本集團銷售顯著增長及生產規模擴大導致應付賬款增加所致。與二零零五年相比，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流動比率保持相對穩定。

資本開支

資本開支包括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及增加土地使用權。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及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本集團之資本開支分別為19,000,000美元、68,200,000美元、98,200,000美元及9,500,000美元。

本集團計劃於二零零六年第四季在江陰開始建造其第四號生產工廠（或四號廠），並預期於二零零七年第四季投產，每月產能將為可用於筆記本電腦之100,000平方呎HDI及600,000平方呎印刷電路板。預期四號廠所需資本開支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將分別約為24,000,000美元及56,100,000美元。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計劃資本開支24,000,000美元中，4,500,000美元預期將用於建造廠房，而9,500,000美元及10,000,000美元預期將分別用於購買新生產設備及機器以供生產用於筆記本電腦之HDI及印刷電路板。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計劃資本開支56,100,000美元中，13,500,000美元預期將用於建造廠房，而22,100,000美元及23,500,000美元預期將分別用於購買新生產設備及機器以供生產用於筆記本電腦之HDI及印刷電路板。

本集團預期於二零零六年及二零零七年財政年度動用股份發售所得款項以及額外借貸現金及經營業務所得現金向部份其資本開支需求提供資金，該等資本開支主要包括四號廠之資本開支。

財務資料

鑑於本集團可用之財務資源(包括其經營業務所得現金、目前可用信貸融資及股份發售之估計所得款項淨額)，本集團相信其將擁有可滿足其現時計劃資本需求之充足資本開支。

本集團之資本開支可根據其業務計劃實施情況、資本項目進度、財務表現、市場條件及本集團之未來業務條件前景而予以調整。倘本集團並未從其營運產生滿足其營運資金需要或其資本開支計劃所需之充足現金流量，則本集團或會修訂其資本開支計劃或依賴額外債務或股本融資。本集團概不保證其將能夠於有需要時按其可接納之條款籌得額外資金或完全未能籌得額外資金。

現金流量

本集團現金之基本用途為投資於額外生產設施(包括建造新工廠及購買新機器)、償還債務及補充一般營運資金及日常開支。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通過內部資源及銀行借貸已基本滿足其現金需求。

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銀行結餘及現金共25,100,000美元及未動用銀行融資約70,600,000美元。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所示期間之合併現金流量表之概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五年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六年
	百萬美元			百萬美元	
經營業務(所耗)/所得現金淨額 ..	(16.9)	14.6	(0.5)	11.0	4.6
投資活動所耗現金淨額	(16.8)	(50.7)	(82.3)	(29.6)	(13.1)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36.1	59.5	77.0	6.8	9.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 (減少)淨額	2.4	23.4	(5.8)	(11.8)	1.3
年末/期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5.4	28.8	23.7	17.0	25.1

經營業務

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得現金主要來自本集團產品之銷售。經營業務之現金流出主要為支付原材料採購、員工成本、分銷成本及行政開支。

財務資料

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經營業績所得現金淨額為4,600,000美元。該項現金流入乃主要由於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經營現金流量15,200,000美元，存貨減少200,000美元，惟被應收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7,000,000美元（因本集團為滿足客戶需求增長而擴大生產，產品銷售額顯著增加）增加及有關瀚宇台灣銷售額之欠款金額增加4,200,000美元所部份抵銷。

二零零五年經營業務所得現金淨額為500,000美元。該項現金流入乃主要由於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經營現金流量44,900,000美元及因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22,500,000美元（因原材料採購增加以滿足由二號廠產能擴大及三號廠於二零零五年十月開始商業化生產所產生之規模擴大之所需）而產生之現金流入（已就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因本集團產品銷售額大幅增長（因已述之規模擴大）而增加49,300,000美元之流出金額作出調整）、存貨增加13,000,000美元（主要因本集團擴大生產規模）以及有關瀚宇台灣銷售額之欠款金額增加4,700,000美元。

二零零四年經營業務所得現金淨額為14,600,000美元。該項現金流入主要由於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經營現金流量20,700,000美元、應付貿易及其他款項增加12,900,000美元（因應付由一號廠產能增加及二號廠於二零零四年七月開始商業化生產而產生之本集團擴大規模而採購原材料），惟被應收貿易及其他款項增加10,800,000美元（因本集團產能擴大，產品銷售顯著增加）、存貨增長8,000,000美元（主要因本集團擴大生產規模）以及有關瀚宇台灣銷售額之欠款金額增加300,000美元所部分抵銷。

二零零三年經營業務所用現金淨額為16,900,000美元。該項現金流入主要由於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經營現金流量4,600,000美元，經就應收貿易及其他款項增加18,000,000美元（因本集團一號廠於二零零三年四月開始商業化生產，產品開始銷售導致）以及存貨增加2,000,000美元之現金流出進行調整，惟被應付貿易及其他款項減少1,500,000美元（因採購原材料）所部分抵銷。

投資活動

本集團投資活動所耗現金主要用於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及預付租賃款項。投資活動所得現金主要包括已抵押銀行存款減少。

於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投資活動所耗現金流出淨額為13,100,000美元，主要由於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13,100,000美元用於三號廠生產設施及員工宿舍以及僱員娛樂設施、支付土地租金即期部分1,400,000美元所致，並由已抵押銀行存款減少36,000美元而部分抵銷。

財務資料

二零零五年投資活動現金流出淨額為82,300,000美元，主要由於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主要用於二號廠產能之擴大以及三號廠之建設)80,800,000美元、支付土地租金即期部分1,400,000美元所致，並由已抵押銀行存款減少973,000美元而部分抵銷。

二零零四年投資活動現金流出淨額為50,700,000美元，主要由於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主要用於一號廠產能之擴大以及二號廠房之建設)49,400,000美元、支付土地租金即期部分1,400,000美元、由已抵押銀行存款減少110,000美元而部分抵銷所致。

二零零三年投資活動現金流出淨額為16,800,000美元，主要由於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主要用於一號廠之擴充)13,800,000美元及已抵押銀行存款增加3,000,000美元所致。

融資活動

本集團融資活動所得現金主要包括銀行及其他借貸以及發行Hannstar Samoa股份所得款項。本集團融資活動所耗現金主要包括償還銀行及其他借貸以及為借貸支付利息。

於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時期，本集團融資活動所得現金為9,700,000美元，全部來自籌措之31,000,000美元新增銀行及其他借貸，部分經償還銀行及其他借貸19,400,000美元及已付利息1,800,000美元抵銷。

本集團二零零五年融資活動之現金流入淨額為77,000,000美元，主要由於新增銀行及其他借貸168,900,000美元以及為增加已發行股本發行Hannstar Samoa股份所得款項14,000,000美元，惟被償還銀行及其他借貸101,300,000美元及支付利息4,600,000美元所部分抵銷。

本集團二零零四年融資活動之現金流入淨額為59,500,000美元，主要由於新增銀行及其他借貸69,200,000美元以及為增加已發行股本發行Hannstar Samoa股份所得款項19,000,000美元，惟被償還銀行及其他借貸26,700,000美元及支付利息1,600,000美元所部分抵銷。

本集團二零零三年融資活動之現金流入淨額為36,100,000美元，主要由於新增銀行及其他借貸51,500,000美元以及為增加已發行股本發行Hannstar Samoa股份所得款項10,000,000美元，惟被償還銀行及其他借貸25,300,000美元及支付利息500,000美元所部分抵銷。

債項

借貸

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未償還銀行借貸約為150,500,000美元，其中約41,500,000美元作抵押，餘額約109,000,000美元則為無抵押。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銀行借貸總額中，約34,000,000美元為一年內到期，約98,000,000美元為一至二年內到期，約18,500,000美元為五年內到期。

於二零零六年七月三十一日(即本招股章程付印前就本債項聲明而言之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辦公時間結束時，本集團之未償還銀行借貸約為141,300,000美元，其中約99,500,000美元作抵押，餘額約41,800,000美元則為無抵押。於二零零六年七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未動用銀行融資約102,200,000美元。

抵押

於二零零六年七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約99,500,000美元之銀行借貸乃由其一部分資產作抵押，剩餘43,000,000美元乃由瀚宇台灣及其相關公司提供之公司擔保作抵押。董事確認，該等擔保將於上市日期或之前解除或由本公司及／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提供之公司擔保取代。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六年七月三十一日營業時間結束時，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承擔

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收購預付土地金、物業、廠房及設備有資本承擔約9,600,000美元以擴大三號廠之產能。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資本承擔約8,500,000美元乃為一年內到期。本集團擬通過借貸及／或內部產生之現金流量為該資本承擔提供資金。

於二零零六年七月三十一日(即本招股章程付印前就本債項聲明而言之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辦公時間結束時，本集團之資本承擔約為8,600,000美元。

無重大變動

董事確認，自二零零六年七月三十一日以來，本集團在債項及或然負債方面並無重大變動。

資本負債比率

於二零零三年、二零零四年、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借貸總額分別約為26,300,000美元、68,800,000美元、138,000,000美元及150,500,000美元。於往績期間借貸之不斷增長主要乃由於本集團於往績期間業務不斷增長所產生之巨大資本需求，因為印刷電路板生產業務為高度資本密集型行業且本集團處於需要巨大資本投資之創建期。於往績期間，本集團借貸主要用於為一號廠、二號廠及三號廠建設及添置生產設備提供資金。於二零零三年、二零零四年、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借貸總額佔資產總額之百分比或資本負債比率，分別約為41.5%、41.4%、44.4%及46.0%。往績期間本集團資本負債比率上升主要由於銀行及其他借貸增加所致。

於二零零六年七月三十一日(即本招股章程付印前就本債項聲明而言之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辦公時間結束時，本集團之資本負債比率約為40.6%。

負債權益比

截至二零零三年、二零零四年、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總負債淨額(總借貸減去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別約為20,900,000美元、40,100,000美元、114,300,000美元及125,400,000美元。負債淨額之增加主要是由於往績期間銀行借貸不斷上升所致。

負債權益比(定義為淨負債除以總資產與總負債之差額)由二零零三年之104.4%下降至二零零四年之83.2%主要是由於股東權益由二零零三年之20,100,000美元增加28,100,000美元或139.8%至二零零四年之48,200,000美元所致，並為淨負債之增加(由二零零三年之20,900,000美元增加19,200,000美元或91.9%至二零零四年之40,100,000美元)所部分沖抵。二零零四年股東權益之增加主要由瀚宇江陰之註冊資本增加19,000,000美元所致。

負債權益比由二零零四年之83.2%增加至二零零五年之131.5%，主要是由於淨負債由二零零四年之40,100,000美元增加74,200,000美元或185.0%至二零零五年之114,300,000美元，並為股東權益之增加(由二零零四年之48,200,000美元增加38,700,000美元或80.3%至二零零五年之86,900,000美元)所部分沖抵。

較之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131.5%，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負債權益比保持在131.2%之平穩水平。

免責聲明

除本節另有披露者外及除集團間之負債外，本集團於二零零六年七月三十一日營業時間結束時，概無任何未償還按揭、押記、質押、債券、借貸資本、銀行貸款及透支、債務證券或同類債務、融資租賃或租購承擔、承兌債務或承兌信貸、擔保或其他重大或然負債。

營運資金

經考慮股份發行預計所得款項淨額、現有銀行融資及經營業務所得現金流量，董事確認本集團擁有足夠營運資金以滿足其目前所需及自本招股章程刊發日期起計至少12個月所需。董事相信本集團擁有足夠資源應付自本招股章程刊發之日起計未來12個月內之所需。具體見下文。

經營業務所得現金流量增長

由於往績期間營業額及本集團經營業績增加，往績期間經營業務所得現金流量增長。經營活動現金流量狀況由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止年度之淨現金流出16,900,000美元改善至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止三個月之淨現金流入4,600,000美元。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銀行結餘及現金為25,100,000美元。

銀行融資額及短期借款

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未償還銀行借貸約為150,500,000美元；於本集團之銀行借貸總額中，其中約34,000,000美元將於年內到期，約98,000,000美元將於一至兩年內到期，另有約18,500,000美元於五年內到期。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未動用借貸融通額下之可供動用信貸為70,500,000美元。由於本集團大部份借貸均由中國之商業銀行提供，本集團短期借貸水平相對較高，惟當中大部份一般屬於轉期借貸。為降低負債水平，本集團計劃動用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其中約20,500,000美元（不包括行使任何超額配股權之所得款項）償還一部分短期銀行借貸，倘若尚有任何餘額，則用作償還部分長期銀行借貸。

資本開支資金來源

本集團預期利用全球發售所得款項及經營業務部分所得現金，應付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部分資本開支要求，當中主要包括四號廠房之資本開支。

因應本集團業務計劃之施行情況、本集團資本項目之進度、本集團之財務表現、市況及本集團對未來業務狀況之展望，本集團之資本開支計劃或會有所變動。倘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得現金流量不足以應付營運資金需求或達成資本開支計劃，本集團則或會修訂其資本開支計劃或依靠其他債務融資或股本融資。

財務資料

存貨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所示結算日之存貨餘額以及所示期間之平均存貨週轉天數概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於二零零六年 三月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五年	三十一日
	百萬美元			百萬美元
原材料	0.8	3.6	6.5	8.7
在製品	0.9	2.2	6.7	5.2
製成品	0.1	3.8	8.2	7.3
總額	1.8	9.6	21.4	21.2
存貨週轉天數(附註)	19	36	42	40

附註： 存貨週轉天數等於平均存貨(即年初或期初存貨結餘加上年末或期末存貨結餘再除以2)除以相應年度或期間之銷售成本再乘以365或90。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及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存貨週轉天數分別為19天、36天、42天及40天。於二零零三、二零零四、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存貨結餘分別為1,800,000美元、9,600,000美元、21,400,000美元及21,200,000美元。董事相信，自二零零三年至二零零五年止期間存貨週轉天數增加乃與本集團業務規模持續擴大及期內銷售額增加貫徹一致。為提升產能作準備，本集團已增加存貨數量，以便應付預期不久將來客戶對本集團產品之需求會不斷增加。存貨由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約1,800,000美元增加至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約9,600,000美元，原因為二號廠於二零零四年七月投產。而存貨由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約9,600,000美元增加至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約21,400,000美元，乃由於三號廠之投產及二號廠之產能獲提升所致。本集團業務通常受季節性客戶定單影響，由於每年第一季通常為淡季，本集團於二零零六年第一季末之存貨數量相對較低，故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存貨週轉天數由二零零五年之42天略減少至40天。下表列示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存貨賬齡分析：

	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原材料	在製品	製成品	總計
	千美元			
90天內	8,181	5,197	7,277	20,655
91至180天	181	—	—	181
181至270天	81	—	—	81
270至360天	86	—	—	86
361天以上	209	—	—	209
總計	8,738	5,197	7,277	21,212

財務資料

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原材料、在製品及製成品之總額分別約為8,700,000美元、5,200,000美元及7,300,000美元，其中，約95.0%、99.8%及100.0%其後於二零零六年八月三十一日用完。於總存貨之餘額約21,200,000美元中，約97.8%其後於二零零六年八月三十一日用完。

應收貿易款項

下表載列應收貿易款項於所示結算日之賬齡分析：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於二零零六年 三月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五年	三十一日
	百萬美元			百萬美元
30天以內	4.6	7.2	14.7	20.6
31至60天	4.3	10.3	21.3	14.3
61至90天	3.6	4.8	18.3	16.7
91至120天	3.2	2.9	15.1	13.5
121至180天	1.8	2.1	4.7	16.6
181天至365天	—	—	0.7	0.7
總計	<u>17.5</u>	<u>27.3</u>	<u>74.8</u>	<u>82.4</u>
應收貿易款項週轉天數(附註)	143	107	109	120

附註： 應收貿易款項週轉天數等於應收貿易款項(即年初或期初應收貿易款項結餘加上年末或期末應收貿易款項結餘再除以2)除以相應年度或期間之銷售額再乘以365或90。

應收貿易款項於往績期間之增長主要由於業務規模之增長。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及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應收貿易款項週轉天數分別為143天、107天、109天及120天。由於本集團二零零四年之營業額有較高增長以及應收貿易款項之收賬情況改善，應收貿易款項週轉天數由二零零三年之143天降至二零零四年之107天。由於本集團不斷縮短收賬時間，因而本集團於二零零五年能夠將應收貿易款項週轉天數保持在一個相對穩定之水平。本集團應收貿易款項週轉天數因農曆新年假期而由截至二零零五年之109天上升至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120天。

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74,800,000美元應收未收貿易款項當中，約有99.4%已於二零零六年八月三十一日收回。於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之82,400,000美元應收未收貿易款項當中，約有99.0%已於二零零六年八月三十一日收回。

財務資料

應付貿易款項

下表載列應付貿易款項於所示結算日之賬齡分析：

	截至於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於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五年	三月
	百萬元			三十一日
	百萬元			百萬元
30天以內	3.2	10.3	32.5	29.0
31至60天	2.4	5.9	16.2	8.0
61至90天	1.7	4.9	4.5	10.3
91至180天	2.3	4.7	6.9	13.1
181至365天	0.4	—	—	—
總計	10.0	25.8	60.1	60.4
應付貿易款項週轉天數(附註)	103	112	116	113

附註：應付貿易款項週轉天數等於平均應付貿易款項(即年初或期初應付貿易款項結餘加年末或期末應付貿易款項結餘再除以2)除以相應年度或期間之銷售成本再乘以365或90。

本集團應付貿易款項於往績期間之增加主要由於本集團銷售額大幅增加導致購買原材料增加所致。本集團應付貿易款項週轉天數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及於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分別為103天、112天、116天及113天。應付貿易款項週轉天數從二零零三年之103天增加至二零零五年之116天，主要由於本集團營運顯著增長所致。本集團應付貿易款項週轉天數從二零零五年之116天減少至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113天，乃由於本集團有充足營運資金並及時結付貿易應付款項所致。

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60,100,000美元應付未付貿易款項當中，約有99.9%隨後已於二零零六年八月三十一日支付。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之60,400,000美元應付未付貿易款項當中，約有99.9%隨後已於二零零六年八月三十一日支付。

應計費用、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下表載列應計費用、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於所示結算日之分析：

	截至於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於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五年	三月
	百萬元			三十一日
	百萬元			百萬元
應計費用	1.1	3.1	9.0	8.3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之應付賬款	5.2	17.4	14.9	11.3
其他應付款項	0.3	0.6	0.5	0.4

應計費用主要包括員工及員工相關成本之應計費用。應計費用、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於往績期間之增加，主要由於用作支持擴大本集團業務規模之生產成本、薪金開支及銷售及行政開支增加所致。

市場風險

利率風險

本集團承受利率波動對其債務所產生之風險，借入債務旨在支持一般公司用途，主要為營運資金所需。倘本集團今後仍需要籌集債務融資，則利率上調將會增加本集團之借貸成本。

外匯風險

儘管本集團在收取一大部份銷售及採購大多數原材料時皆以美元計價，本集團一部份美元收入卻需換算為人民幣，以履行其人民幣責任，如支付經營及行政開支。另外，本集團所有銀行借貸皆以美元計值。雖然人民幣匯率過去幾年相對穩定，但中國政府或會採取使未來匯率重大偏離目前或過往匯率之行動。因此，本集團承受若干外匯波動風險。

本集團並無外匯對沖活動之一般政策。然而，本集團將於其管理層認為必要時考慮進行對沖交易以對沖其人民幣與其他外幣間之外匯波動風險。於往績期間，本集團已訂立遠期外匯合約以補償該等有關美元及人民幣價值波動之可能匯兌虧損，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美元及人民幣價值波動而分別導致名義金額約54,000,000美元及45,000,000美元之外匯合約承擔。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尚未履行之遠期外匯合約。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來自遠期外匯合約公平價值變動產生的虧損約2,500,000美元。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本集團錄得來自遠期外匯合約公平價值變動產生的收益分別約1,400,000美元及1,000,000美元。於往績期間，訂立遠期外匯合約由本集團管理層決定。倘本集團管理層認為本集團有必要於未來訂立遠期外匯合約，則無法保證現有遠期外匯合約能夠產生匯兌收益及能夠有效減輕因人民幣升值造成之營運及管理費用之上升。任何美元兌人民幣匯率之較大波動均可能對本集團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通貨膨脹風險

中國近幾年並未經歷重大通貨膨脹，故通貨膨脹並未於往績期間對本集團業務造成重大影響。據中國國家統計局統計，中國消費物價指數之變動於二零零二年、二零零三年及二零零四年分別為-0.8%、1.2%及3.9%。中國近期之通貨膨脹及通貨緊縮壓力並無對本集團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信貸風險

本集團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主要存放於中國之持牌銀行。列賬於合併財務報表之應收貿易款項及現金之賬面值即為本集團有關財務資產之最高信貸風險。本集團並無承受重大信貸風險之其他財務資產。本集團亦無過度集中之信貸風險。

根據上市規則第13.13至13.19條作出披露

董事確認，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彼等並不知悉有任何情況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13至13.19條之規定作出披露。

股息政策

於二零零六年八月三十日，HannStar Samoa向重組前之股東宣派並支付27,000,000美元之股息。並無保證未來仍將會作出類似數額或比例之派息。過往股息率不應被用作未來釐定股息金額之參考或基準。本公司可以使用現金或本公司認為適當之其他方式派發股息。然而，派發任何股息之決定需經董事會酌情決定。此外，財政年度之任何末期股息須獲得股東批准。日後宣派或派付股息之決定及股息金額將視乎多項因素而定，包括本集團之經營業績、現金流量、財務狀況、股本要求、附屬公司向本公司派付之現金股息、未來前景及董事認為重要之其他因素。在無任何特殊情況及不可預見事項並在上述因素限制下，本公司現計劃向股東派付之全年股息將佔股東應佔有關年度綜合溢利約30%。

本公司為一間控股公司，依賴其附屬公司派發之股息及其他股本分派。根據有關中國法律，本公司中國附屬公司僅可從其淨收入宣派及派付股息，而淨收入乃根據中國公認會計準則及中國財務法規計算之保留溢利釐定。中國公認會計準則及財務法規之若干重大方面或會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有所不同。此外，根據有關規管在中國設立外商獨資企業之中國法律及法規，本公司中國附屬公司每年須將一定比例之除稅後淨收入撥往法定公積金及僱員福利金，而該等基金均不得作為股息分派。本公司中國附

財務資料

屬公司有關宣派及／或派付股息之任何限制(不論按照中國公認會計準則規定釐定可分派溢利，或根據中國任何適用法律及法規從可分派溢利撥款作出其他分配)，均會對本公司向股東派發股息之能力造成不利影響。

可分派儲備

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五月十七日註冊成立，自註冊成立日期以來，除與重組有關之交易外，並無進行任何業務。因此，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並無儲備可供分派予股東。

物業權益

有關內容參閱本招股章程「業務」一節「物業權益」一段。

物業估值

獨立物業估值師西門(遠東)有限公司已估算本公司物業權益於二零零六年七月三十一日之價值。估值函件全文、估值概要及估值證書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四。

下表列示(i)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所載本集團物業權益與二零零六年七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物業權益未經審核資產淨值之對賬；及(ii)本集團物業權益之未經審核資產淨值與該等物業權益於二零零六年七月三十一日之估值之對賬。

	千美元
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物業權益之賬面淨值	49,497
二零零六年四月至七月期間之變動	
添置	1,002
出售	—
折舊	690
於二零零六年七月三十一日之賬面淨值	49,809
估值盈餘	17,478
於二零零六年七月三十一日之估值	67,287

財務資料

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

以下本集團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報表乃按下文所載附註編製，旨在說明股份發售及資本化發行對本集團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之有形資產淨值之影響，猶如其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已經發生。編製本報表僅為方便說明，並由於性質使然，未必可反映本集團財務狀況之真實情況。

	本集團		本集團		
	於二零零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之經審核合併 有形資產淨值	預計 股份發售 所得款項淨額	未經 審核備考 有形資產淨值	未經審核 備考每股有形 資產淨值	未經 審核備考 有形資產淨值
	千美元 (附註1)	千美元 (附註2)	千美元	美元 (附註3)	港元 (附註3)
按每股股份發 售價1.77港元 計算	95,648	69,700	165,348	0.127	0.986

附註：

1. 本集團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之經審核合併有形資產淨值見會計師報告所示，會計師報告全文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一。
2. 預計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乃按發售價每股股份1.77港元計算，並已扣除本公司應付之包銷費用及其他相關開支，但未計因行使超額配股權或根據購股權計劃已授出或可能授出之任何購股權時可能發行之股份。預計所得款項乃按7.76港元兌1.00美元之匯率由港元換算為美元。
3. 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每股有形資產淨值經作出前段所述之調整及按已發行並預計於緊接股份發售完成後將予發行之1,300,000.000股股份之基準計算，但未計及因行使超額配股權或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之購股權時可能配發及發行之任何股份或根據本招股章程附錄六「全體股東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二十一日通過之書面決議案」一段所載之授權可由本公司配發及發行或購回之股份。
4. 本集團於二零零六年七月三十一日物業權益的估值詳情，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四。本集團將不會於其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計入重估盈餘。本集團的會計政策為分別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及16號，以成本減累計攤銷呈列土地租金及以成本減累積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呈列租賃物業，而非以重估數額呈列。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進行的減值審閱工作並無顯示需要為其土地租金及租賃物業確認任何減值虧損。本集團土地租金及租賃物業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之經審核賬面淨值分別約3,800,000美元及45,690,000美元。誠如本招股章程附錄四所載本集團物業權益的估值，本集團有關資產的重估盈餘約17,470,000美元。因此重估盈餘扣除就重估盈餘之遞延稅項撥備後約為14,850,000美元。倘重估盈餘於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期間的財務報表內計入，將產生約30,000美元及80,000美元的額外折舊。

財務資料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溢利預測

股東應佔

之預測合併溢利(附註1) 不少於29,000,000美元
(225,000,000港元)

未經審核備考

預測每股全面攤薄盈利(附註2) 不少於0.0223美元(0.173港元)

按加權平均基準計算

之未經審核預測每股盈利(附註3) 不少於0.0276美元(0.2142港元)

附註：

-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股東應佔之預測合併溢利乃按本招股章程附錄三所載之基準及假定編製。
- 未經審核備考預測每股全面攤薄盈利乃以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預測股東應佔合併溢利為基準，並假定本公司自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起便已上市及於整個年度已發行1,300,000,000股股份。該計算假定超額配股權將不予行使。
- 按加權平均基準計算之未經審核預測每股盈利乃以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預測股東應佔合併溢利為基準。該計算假定年內已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數為1,052,466,000股及超額配股權將不予行使。
- 假定預計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已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收到，惟概不計及任何可能算賺得之利息。

有關瀚宇江陰每月收入及每季溢利之財務資料

根據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規則，瀚宇台灣須每月透過台灣證券交易所指定之網站向台灣證券交易所報告對其收入有重大貢獻之各家附屬公司之未經審核每月收入及其中國投資之每季大陸地區投資資訊，及全部資訊須於台灣證券交易所指定網站公佈。由於瀚宇江陰為本公司之主要中國營運附屬公司並為瀚宇台灣上市前間接全資擁有，瀚宇台灣已於上市前發佈有關瀚宇江陰每月收入及其每季溢利之公佈。

瀚宇江陰截至二零零六年八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之每月未經審核收入呈列如下，該等數據摘錄自瀚宇台灣於台灣發佈之有關瀚宇江陰每月收入之相關公佈。

二零零六年	千元新台幣	千美元
四月	725,026	22,657
五月	547,795	17,119
六月	641,432	20,045
七月	710,999	22,219
八月	872,887	27,278
合計	3,498,139	109,318

根據瀚宇台灣於台灣發佈之有關其在中國投資之公佈，瀚宇江陰於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及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溢利分別為231,081,000元新台幣(約7,221,281美元)及442,605,000元新台幣(約13,831,406美元)。

附註：上述之美元金額已按1.00美元兌32.00元新台幣之匯率換算。

於上市後公佈瀚宇江陰之每月收入及季度溢利

由於瀚宇江陰將繼續為瀚宇台灣上市後間接擁有之主要中國營運附屬公司，瀚宇台灣須根據台灣證券交易所之上市規則向台灣證券交易所報告瀚宇江陰在中國之未經審核每月收入及季度投資資訊。本公司已向聯交所承諾，自上市後，在瀚宇台灣於台灣發佈相關公佈之同時，本公司將在香港發佈瀚宇江陰之未經審核每月收入及季度溢利，以確保及時向香港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披露資料。

內部監控系統

為提升內部監控系統，本集團正改善其內部監控及匯報系統。本集團正在制定企業管治之架構，該架構乃參照上市規則所載規定而制定。本集團已就該項提升對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進行企業管治培訓。本集團亦已努力提升其信息技術管治水平及增強其信息系統安全控制。本集團採取之主要內部監控提升措施包括：

- 對於收入確認程序，本集團正設計及實施更有效之監控機制，以確保收入獲適當確認；
- 本集團亦正收緊其信貸控制政策及客戶評估程序，以管理其應收款項；
- 在銷售領域、採購及存貨過程，本集團正建立及實施加更嚴格之授權政策及手續。

董事相信，擬提升之內部監控機制可使彼等及高級管理層有合理基礎以適當方式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前景作出正確評估。

無重大不利變動

董事確認，自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即本集團最近期經審核財務報表編製之日)以來，本集團之財務或業務狀況或前景並無重大不利變動。